高雄市教師職業工會　函

地址:高雄市苓雅區輔仁路155號6樓之1
電話:07-7235660分機32
傳真:07-7238299
E-mail:ktaerdc@gmail.com
聯絡人:政策中心主任 任懷鳴

受 文 者:高雄市政府教育局

速　　別: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:普通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1年5月3日
發文字號:高市教師工會字第1010000111號
附　　件:

主　旨:有關101學年度本市國民中小學之教師編制核定, 建請 貴局爭取提高正式教師比例, 以維護學生受教品質, 詳如說明, 敬請查照賜復。

說　明:

一、國民小學與國民中學班級編制及教職員員額編制準則第3條第2項規定:「學校得視需要, 在不超過全校教師員額編制數百分之五範圍內, 將專任員額控留並改聘兼任、代課教師、教學支援工作人員或輔助教學工作之臨時人員。」可見, 對專任員額控留改聘兼任、代課教師之人數比例, 法有明定。合先敘明。

二、依 貴局所提供之資料顯示:按100學年度之教師編制, 高雄市88所國中當中, 正式教師(即專任教師)不足數超過5%者有86所(佔97.7%), 不足數超過12%者達58所(佔65.9%), 而超過15%者亦達31所(佔35.23%);至於國小部分, 241所國小當中, 正式教師不足數超過5%者有101所(佔41.9%), 不足數超過12%者有 25所(佔10.4%), 超過15%者亦達16所(佔6.64%)。可見, 目前本市國中小專任教師不足之情況已相當嚴重。

三、再依 貴局所提供之資料顯示:100學年度之本市非正式教師(代理、代課)之人數, 國中合計918人(佔全部市立國中教師12.9%), 國小合計780人(佔7.7%);而本會推估:101學年度, 若課稅後所減課務皆聘代理、代課教師, 則代理、代課教師人數, 國中將高達1637人(佔20.9%), 國小合計2349人(佔20.1%)。換言之, 未來國中小校園中, 5位教師即有1位非正式教師。

四、據本會於4月20日所舉辦之「國中小學校教師人力結構問題與因應論壇」中, 高師大陳麗珠教授之引言指出:由於聘任不易, 學校只好降格以求, 以致兼任教師(即代理、代課教師)普遍都有班級經營能力差、流動性高等缺點, 不但造成校方困擾, 一般家長亦多有抱怨。而經過深入討論, 論壇與會者(不論學者、民意代表、家長團體、教師團體)皆對「為維護教育品質, 應儘速降低代理、代課教師比例」有高度共識。

五、而101學年度本市國民中小學之教師編制刻正由 貴局核定中, 敬請 貴局體察民意, 爭取提高正式教師比例, 以維護學生受教品質。

六、由於101學年即將進行「國小普通班教師編制四年八級距」方案第二年，即針對9～23班之學校提高編制；因此，本會進一步建議，國小提高正式教師比例之部分，應先由此類學校提高之編制補以正式教師。

正　本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

副　本：本市各國中小、本會各國中小分會、本會自存